海南工商职业学院文件

海工商〔2021〕135号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关于印发《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

各学院（部）、各部门：

为规范我校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的管理，帮扶我校学子高质量创业，促进我校创业工作，现将《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修订）》印发给你们，请遵照落实。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

2021年11月29日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1年11月29日印发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
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
（修订）

为规范我校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的管理，帮扶我校学子高质量创业，进一步促进我校创业工作，对原《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海工商〔2021〕64号）进行修订，特制定本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以下简称“孵化基地”）的管理，保证孵化基地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地开展，促进孵化基地的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入驻孵化基地的创业企业或项目。

第三条 孵化基地是创业者创业孵化培育基地，旨在为创业者提供创业交流和实践平台；孵化基地具有孵化器功能，着力为创业者提供创业辅导、协助办理融资贷款、见习补贴、税收减免、法律援助、财务代理等一站式综合服务。

第四条 孵化基地坚持“扶持创业、促进就业、共建专业”的原则，充分挖掘社会资源，以“孵化”、“培育”为抓手，服务全校师生并为企业提供经营场地及创业综合服务支持。

第二章 组织机构及职责

第五条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委会职责

我校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由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委会进行统一管理（以下简称基地管委会），其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孵化基地内创业者、就业者、就业岗位情况的调

查、收集、建档、统计和信息发布工作，建立基本情况台账和数据库；

（二）负责收集、开发、公布孵化基地就业岗位，协助创业者和就业人员办理孵化基地的申请和考核；

（三）调查、统计、落实孵化基地内创业者享受政府各项扶持优惠政策情况；

（四）为孵化基地内创业者提供创业指导、项目扶持、创业培训以及创业的后续服务；

（五）提供政策咨询和创业指导，不定期地组织工商、税务、银行、法律等相关部门在孵化基地内为创业者、就业者举办创业指导现场咨询会，为创业者提供创业指导服务。

第三章　孵化基地功能

第六条　为入驻企业及创业者提供的服务

（一）提供经营场地和基本办公场地；

（二）协助入驻企业及创业者落实相关优惠政策，提供创办企业事务代理服务；

（三）创业项目的开发和对接，引进投融资服务；

（四）为入驻企业提供市场咨询、经营指导、企业诊断、管理咨询、法律、会计、审计、评估、专利、企业管理、战略设计、市场策划、市场营销等公益性咨询服务；

（五）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使入驻企业及创业者享受省、市创业优惠政策和其它扶持政策，协助入驻企业及创业者申请各级扶持资金和创业基金；

（六）进行免费创业指导培训，开展企业管理业务培训；

（七）加强宣传服务工作，营造创业成长所需的文化与氛围。

第四章　入驻条件、程序、评审标准

第七条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应往届生(含在校生)、退役军人、本省自由贸易港建设所需企业均可以提出入驻申请。

第八条　进入孵化基地的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创业团队，应符合以下认定条件:

（一）创业团队负责人及其成员原则上为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在校学生;

（二）创业团队应遵守孵化基地的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遵守执行;

（三）创业项目应具有创新性或良好的市场潜力，鼓励创业项目与专业相结合;

（四）创业团队应具备项目启动资金和承担风险的能力;

（五）创业团队入驻孵化基地后，积极在基地开展工作;

（六）创业团队需有指导教师;

（七）创业团队负责人开展创业活动必需遵守我国相关法律法规，团队成员的创业活动需经所在学院同意。

第九条　进入孵化基地的创业者、创业项目团队，应符合以下认定条件:

（一）申请入驻的创业者、创业项目团队要有创业愿望和创业项目，并具备一定创业能力;

（二）申请入驻的创业者、创业项目团队必须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

（三）申请入驻的创业者、创业项目团队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诚实守信、合法经营;

（四）项目未入驻过海南省其它创业孵化中心或创业园区;

（五）无知识产权纠纷和经济债务纠纷;

（六）必须接受孵化基地的相关管理制度，并遵守执行;

（七）入驻孵化基地后，必须保证能在孵化基地正常开展工作。

第十条 进入孵化基地企业、工商个体户，应符合以下认定条件:

（一）申请入驻的企业、工商个体户注册地在海南省内;

（二）申请入驻的企业、工商个体户的创业孵化项目符合国家相关环保要求和产业政策;

（三）申请入驻的企业、工商个体户信誉良好，无不良社会影响和违规违法记录，国家限制行业：房屋中介、典当、桑拿、按摩、网吧、氧吧、美容美发、酒吧等不得申请进入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孵化创业;

（四）申请入驻的企业必须具备带动和帮扶大学生创业的特质，同时需要雇用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

（五）必须接受孵化基地的相关管理制度，并遵守执行;

（六）入驻孵化基地后，必须保证能在孵化基地正常开展工作。

第十一条 孵化基地优先支持以下企业和项目入驻:

（一）已获国家或省市各级单位批复建设的可优先入驻;

（二）在各类正式的创业大赛评比中，获市级（含）以上比赛名次的比赛项目或企业提交入驻申请的，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入驻;

（三）重点推广海南优势产业的企业，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入

驻；

（四）退役军人、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应往届生（含在校生）、海南工商职业学院教师组成的创业团队提交入驻申请的，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入驻。

第十二条 入驻程序

（一）填写并向孵化基地管委会提交《海南工商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入驻申请书》（见附件）及商业计划书（企业入驻还须提交：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副本及法人身份证等复印件；项目入驻还须提交：项目负责人或将注册公司法人的身份证复印件、主要负责人简历、学历证明）；

（二）孵化基地管委会先对提交申请的项目进行初审；

（三）邀请创业导师和主管单位相关领导进行项目复审；

（四）通过互联网渠道进行项目公示终审；

（五）通过考核的项目签订入驻协议并办理其他相关手续，正式入驻。

第十三条 评审标准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创业团队评审标准：

（一）团队负责人在校综合表现优异，学习相关创业课程，具有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

（二）团队组织结构合理，成员目标一致，具有良好的团队精神；

（三）创业项目具有创新性和市场潜力；

（四）创业计划书内容全面，并具有现实操作性；

（五）创业项目和专业结合紧密的项目优先考虑。

进入孵化基地的企业及创业者的评审标准：

（一）发展前景，项目市场发展趋势、持续经营能力，近期发展计划和长期发展规划；

（二）经营状况，项目产品市场经营方式和销售状况、经营策略和经营费用；

（三）财务状况，项目的财务结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持续发展的融资能力；

（四）创业团队，项目的经营管理团队、技术研发团队的状况和发展趋势，项目是否具有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和团队意识；

（五）制度建设，项目内部各项基础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和得到有效执行；

（六）社会效益，项目吸收我校应往届毕业生就业的情况。

第五章　享受的扶持政策

第十四条　入驻企业及创业者享受以下扶持政策：

（一）入驻孵化基地的创业者（我校学生），原则上享受学校制定的免交场地租金、水电费、网络费、物业费等一系列优惠政策，并根据《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学生创业学分替代管理办法》享受相关课程免修、免考及学分替代政策；

（二）进入孵化基地的企业及创业者，符合条件的可享受国家、省、市为扶持创业者所制定的一系列税费减免、小额担保贷款、评优评比等方面的优惠政策；

（三）响应“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号召，孵化基地为入驻企业提供办公场地，产生的管理费用（含水电、网络费、物业费等）由企业自行承担；场地租金予以优惠，优惠的比例按照“带动我校学生就业，扶持我校学生创业，支持我校专业建设”的原

则，以及产生的效益程度进行调整；

（四）由我校毕业生创办的创业团队，场地租金予以优惠；

（五）进入孵化基地的企业及创业者，享受孵化基地提供的创业辅导、人员培训、项目推荐、技术信息、管理咨询、市场开拓、劳动事务代理、法律授助等方面的优惠服务政策。

第六章　管理与考核

第十五条　基地管理

（一）入驻的团队应在协议指定的区域经营项目，不得私自占用公共区域；

（二）入驻的团队如需要装修或其他装饰需求，需经批准，方可动工，不得在孵化基地内私拉水电；

（三）入驻的团队举行大型活动，需要提前三个工作日向基地管委会申报批；

（四）入驻的团队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合法经营；

第十六条　卫生安全管理

（一）入驻的团队遵守孵化基地办公时间、校园防疫、校园安全等相关规定；

（二）入驻的团队离开基地时，应关闭电源，关窗锁门；

（三）入驻的团队成员如有发现任何安全隐患，应立即向基地管委会报告；

（四）任何人不得在孵化基地内通过任何形式发布有害国家安全、有损国家形象、违反国家宪法的信息。

第十七条　考核办法

（一）入驻企业和创业者每年进行一次考核；

（二）考核程序

1. 孵化基地管委会发出书面通知；

2. 入驻企业和创业者根据评估考核要求准备材料；

3. 孵化基地管委会组织有关创业导师和专家对考核材料进行审核，并进行相关调查；

4. 根据考核指标体系进行打分；

5. 考核结果以书面形式予以公布。

第七章　退出机制设置

第十八条　合同期满退出

入驻企业和创业者与孵化基地合同期满，到孵化基地管委会办理相关手续，方可退出。

第十九条　自动申请退出

因入驻企业和创业者内部问题，团队负责人向孵化基地管委会提出退出申请，经孵化基地管委会审核，终止协议，办理相关手续，方可退出。

第二十条　孵化期满退出

孵化项目孵化期原则上为两年，企业入驻期原则上为三年，期满后入驻的企业（项目）应办理相关手续，若不办理手续，到期将自动退出。

第二十一条　勒令性质退出

对严重违反孵化基地管理规章制度或考核不合格的入驻企业或创业者，孵化基地管委会可单方面提出终止协议，并要求其办理好相关手续，勒令退出；并且该入驻团队负责人不得再次申报入驻孵化基地。

第二十二条 延期申请

入驻团队入驻期满后，如有延长孵化期限意向的，须在收到《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退出通知书》后，按照本办法的入驻程序重新申报，延长期限最长不超过两年。

第二十三条 入驻团队在收到《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退出通知书》后的30日内，须结清相关费用，撤出设备，清理场地，并办理退出手续。退出的团队需带走自己的所有物品，若有遗留的物品，团队退出过30自然日后未带走的物品，将作为遗弃垃圾予以清扫。

第八章 附 则

第二十四条 本办法自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运营之日起实施。

第二十五条 本办法由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委会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原《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管理办法》（海工商〔2021〕64号）文件作废

附件：1.海南省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入驻申请表

2.海南省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孵化基地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入驻申请表

3.海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孵化基地入驻申请表

附件 1　海南省大学生创业孵化基地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入驻申请表

海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
入驻申请表

企业（项目）名称：_____

负责人：_____

申请日期：_____

（表后请附项目计划书和学生证复印件）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所处行业</td><td colspan="6"></td></tr>
<tr><td rowspan="3">项目成员信息</td><td>负责人</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d>E-Mail</td><td></td></tr>
<tr><td>成员 1</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d>E-Mail</td><td></td></tr>
<tr><td>成员 2</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d>E-Mail</td><td></td></tr>
<tr><td>项目摘要</td><td colspan="6"></td></tr>
<tr><td>商业模式及
收入来源</td><td colspan="6"></td></tr>
<tr><td>项目满足及
解决的问题</td><td colspan="6"></td></tr>
<tr><td>行业状况业内
发展潜力</td><td colspan="6"></td></tr>
<tr><td>主要竞争对手</td><td colspan="6"></td></tr>
</table>

未来客户	
项目目前现状	
项目实际出资人	
项目负责人简介	
办公总人数	
入孵基地期限	孵化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二级学院推荐意见	
创业导师评审意见	
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委会审批意见	

（此表格可以根据内容调整）

附件 2　海南省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孵化基地海南工商职业学院入驻申请表

海南省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海南工商职业学院
入驻申请表

企业（项目）名称：_____

负责人：_____

申请日期：_____

（表后请附项目计划书和退役证复印件）

项目名称						
所处行业						
项目成员信息	负责人		联系电话		E-Mail	
	成员 1		联系电话		E-Mail	
	成员 2		联系电话		E-Mail	
项目摘要						
商业模式及收入来源						
项目满足及解决的问题						
行业状况业内发展潜力						
主要竞争对手						

未来客户	
项目目前现状	
项目实际出资人	
项目负责人简介	
办公总人数	
入孵基地期限	孵化期自_____年___月___日至_____年___月___日
创业导师推荐意见	
武装部审核意见	
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委会审批意见	

（此表格可以根据内容调整）

附件 3：

海南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海南省退役军人创新创业孵化基地　　申请表

<table>
<tr><td colspan="2">企业（项目）
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所属行业</td><td></td><td>负责人
（手机）</td><td></td></tr>
<tr><td colspan="2">项目简述
（300 字）</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对办公场地的需求</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4">对学校的赋能</td><td>扶持
创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促进
就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共建
专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其他
情况</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创新创业孵化基地管委会
意见</td><td colspan="3"></td></tr>
</table>

制表：海南工商职业学院